

证券代码：836209

证券简称：启超电缆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浙江启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建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488,7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856%。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黄明芳因公务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张建华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488,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488,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http://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1）。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488,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488,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5,230,185.12 元。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80,75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分配现金总计为 12,112,500.00 元。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权益分派的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488,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488,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488,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审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启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488,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0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张建华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故回避表决。

##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总体发展计划，拟确定公司 2024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敞口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用于办理包括但

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权范围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须公司另行出具协议。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488,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蒋慧青、林忠谋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浙江启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启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启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